

证券代码：000788

证券简称：北大医药

公告编号：2022-037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北大医药	股票代码	00078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袁宇飞	何苗	
办公地址	重庆市渝北区金开大道 56 号两江天地 1 单元 10 楼	重庆市渝北区金开大道 56 号两江天地 1 单元 10 楼	
电话	023-67525366	023-67525366	
电子信箱	zqb@pku-hc.com	zqb@pku-hc.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00,986,135.04	1,103,819,449.92	-9.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831,478.53	32,919,319.32	-9.3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0,401,683.89	32,538,690.29	-6.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915,683.15	-30,376,374.32	165.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01	0.0552	-9.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01	0.0552	-9.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0%	2.51%	-0.3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总资产（元）	2,480,359,172.76	2,541,299,544.68	-2.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56,275,337.49	1,340,151,569.72	1.20%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4,28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 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32%	162,795,860	0	冻结	9,500,000
北大医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80%	70,328,949	0		
重庆长江制药厂	境内非国有 法人	1.20%	7,154,250	0		
JPMORGAN CHASE BANK, NATIONAL ASSOCIATION	境外法人	0.63%	3,737,310	0		
北京政泉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 法人	0.54%	3,225,346	0	冻结	3,225,346
刘尚红	境内自然人	0.32%	1,906,200	0		
王斌	境内自然人	0.26%	1,537,000	0		
周洪伟	境内自然人	0.24%	1,447,000	0		
孙宝忠	境内自然人	0.21%	1,275,300	0		
缪洪光	境内自然人	0.19%	1,145,5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 说明	1、合成集团为北大医疗全资子公司。2、2013年6月13日，北大医疗与北京政泉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政泉控股”）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由政泉控股受让北大医疗持有本公司的4,000万股股份，同时北大资源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资源控股”）与政泉控股签订股份代持协议，约定由政泉控股为资源控股代持上述4,000万股股份。资源控股与北大医疗、合成集团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如有)	截至报告期末：1、股东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76,795,860 股，通过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持有公司股份 86,000,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62,795,860 股。2、股东王斌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持有公司股份 1,537,0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537,000 股。3、股东孙宝忠通过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持有公司股份 1,275,3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275,300 股。4、股东缪洪光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持有公司股份 1,145,5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1,145,500 股。
------------------------	--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化学药品“盐酸曲美他嗪缓释片”《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获得〈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的公告》(2022-001)。

2、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对与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人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预计时间范围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类别为接受金融服务及购买保险等服务。其中，接受金融服务交易内容为银行存款、理财产品、银行贷款（含票据等其他融资）、代发工资等其他金融服务，2022 年预计单日最高存款余额及理财产品本金余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单日最高贷款余额及票据等其他融资金额不超过 10,000 万元。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002)、《第十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22-003)、《关于预计 2022 年度与中国平安及其关联人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2022-004)，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2-031)。

3、为化解与医疗集团的关联担保风险事项，公司与该关联担保的反担保方合成集团签署了《反担保保证合同补充协议（二）》，该关联担保风险化解取得实质性进展。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关联担保风险化解进展的公告》(2022-005)。

4、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29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对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2022)6 号)、《关于对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宋金松、袁平东、袁宇飞采取监管谈话措施的决定》((2022)7 号)。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收到重庆证监局警示函、公司相关人员收到重庆证监局监管谈话措施决定的公告》(2022-006)。

5、2022 年 1 月 30 日，方正集团书面告知公司，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做出正式批复，同意平安人寿提出的重大股权投资新方正集团的申请。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股权投资获得批准暨重整进展的公告》(2022-007)。

6、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3 日发布了《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及《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及《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摘要》。

7、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北大医药，股票代码：000788）于 2022 年 3 月 9 日、3 月 10 日、3 月 11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积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2022-008)。

8、公司股票（证券简称：北大医药，股票代码：000788）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3 月 15 日连续二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积超过 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2022-009)。

9、为化解公司与江苏省华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涉及可能因支付相关费用而导致公司财务损失的风险事项，公司与合成集团签署了《抵押担保合同》，该风险事项化解取得实质性进展。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公司风险事项化解进展的公告》(2022-010)。

10、2022 年 3 月 31 日，接公司财务部通知，公司存放于北大方正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存款及利息共计 2.43 亿元人民币已足额支取完毕，且公司在北大方正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账户已全部注销，公司关联存款风险事项已化解完毕。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公司关联存款风险事项化解进展的公告》(2022-011)。

11、公司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化学药品“复方磺胺甲噁唑片”《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该药品通过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获得〈药品补充申请批准通知书〉的公告》(2022-012)。

12、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0 日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合成集团《关于计划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合成集团拟减持公司股份。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2022-013)。

13、公司获得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化学药品“盐酸氨溴索注射液”《药品注册证书》。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2022-027)。

14、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收到股东合成集团出具的《关于通过大宗交易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告知函》，获悉其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3,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873%。本次交易完成后，合成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166,856,2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7.9966%。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的股东通过大宗交易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2022-028)。

15、2022 年 5 月 17 日，公司收到股东合成集团出具的《关于通过集中竞价减持上市公司股份的告知函》，获悉其于 2022 年 5 月 17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2,461,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130%。本次交易完成后，合成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164,394,8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7.5836%。2022 年 5 月 12 日至 5 月 17 日期间，股东合成集团累积减持公司股份比例达到 1%，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比例为 0.4130%。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的股东减持公司股份比例达到 1%的公告》(2022-029)。

16、2022 年 5 月 18 日，公司收到股东合成集团出具的《关于公司股份减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告知函》，获悉其于 2022 年 5 月 18 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518,6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870%。本次交易完成后，股东合成集团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累计达到 2,9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0.5%，减持计划拟减持股份数量已过半。

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进展暨减持数量过半的公告》(2022-030)。

17、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财务顾问”)接受委托,担任北大医疗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顾问,依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六十九条、第七十一条、《上市公司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管理办法》第三十一条等有关规定,持续督导期从北大医药公告收购报告书至收购完成后的 12 个月止(即从 2022 年 2 月 23 日至收购完成后的 12 个月止)。2022 年 4 月 29 日,北大医药披露了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结合上述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日常沟通,中金公司出具了 2022 年第一季度(从 2022 年 2 月 23 日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持续督导意见。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之 2022 年第一季度持续督导意见》。

18、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修订了《公司章程》。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于 2021 年 12 月 25 日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2021-051)以及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披露的《202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22-031)。

19、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2022 年 6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2022-025)、《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22-032)。

20、2022 年 6 月 24 日,公司收到方正集团发出的《关于方正集团等五家公司重整计划执行期限延长的告知函》,告知函称,2021 年 7 月 5 日,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管理人收到北京一中院送达的(2020)京 01 破 13 号之五《民事裁定书》,裁定批准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等五家公司重整计划(简称“重整计划”),并终止重整程序。重整计划由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等五家公司负责执行,管理人依法监督。重整计划的执行期限为 12 个月,自北京一中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之日起计算;受疫情等多方面因素叠加影响,重整计划无法在原定期限内执行完毕。经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等五家公司申请,北京一中院依法裁定批准延长重整计划执行期限至 2022 年 12 月 28 日。相关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5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重整进展的公告》(2022-033)。